

新聞稿

監警會通過專責委員會的調查結果

(香港 – 2014年5月22日)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監警會)已完成監警會主席、委員及秘書長就2013年8月4日在旺角西洋菜南街舉行的集會,發表有關退休及休班警務人員參與集會的言論所衍生的投訴調查。監警會亦已通過專責委員會的調查報告及其結果。

在2013年8月至9月期間,監警會共接獲66宗市民對監警會翟紹唐主席、張達明委員及朱敏健秘書長的投訴,質疑他們於同年8月6日至8月14日在接受多個傳媒訪問時,就2013年8月4日於旺角西洋菜南街舉行的集會,發表有關退休及休班警務人員參與集會的言論。由於社會對事件的關注,監警會遂成立了一個由三名委員(葉成慶先生、杜國鑾先生及黃德蘭女士)組成的專責委員會,負責調查及處理上述的投訴事宜。被投訴人並沒有參與是次的調查工作。

專責委員會在仔細審閱所有資料後,包括相關的傳媒訪問記錄、警方發表的聲明及警方內部守則,認為沒有證據證實任何一項投訴指控成立。監警會委員會全體通過專責委員會的調查結果,調查結果已上載至監警會網頁:

http://www.ipcc.gov.hk/sc/public_communications/special_reports.html。

###

編輯垂注: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

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監警會)是根據《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監警會條例》)(第604章)成立的獨立機構,職能是觀察、監察和覆檢香港警務處投訴警察課就須匯報投訴個案的處理和調查工作。隨著《監警會條例》(第604章)於2009年6月1日生效,監警會已轉為法定機構。